

# 广西壮族自治区 环境保护产业协会文件

桂环协〔2024〕44号

## 关于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实用技术装备和示范工程评选管理办法》和《广西壮族自治区环境保护产业协会环保产业专家库管理办法》的通知

各会员单位：

《广西壮族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实用技术装备和示范工程评选管理办法》和《广西壮族自治区环境保护产业协会环保产业专家库管理办法》已于2024年5月31日经广西壮族自治区环境保护产业协会第五届理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表决通过，现印发给你们，我协会下一步开展广西生态环境保护实用技术装备和示范工程评选以及专家使用管理时，将依照此执行。

特此通知。

附件：1.广西壮族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实用技术装备和示范

## 工程评选管理办法

## 2. 广西壮族自治区环境保护产业协会环保产业专家库管理办法



广西壮族自治区环境保护产业协会

2024年6月20日

(联系人: 祁莘月 0771-5315583)

## 附件1

# 广西壮族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 实用技术装备和示范工程评选管理办法

(广西壮族自治区环境保护产业协会第五届理事会  
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加快生态环境保护实用技术和装备的推广应用，持续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推动减污降碳协同发展，加快建设美丽广西，助力广西环保产业高质量发展，广西壮族自治区环境保护产业协会（以下简称“协会”）设立“广西壮族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实用技术装备和示范工程”。为规范征集、评审和推广等活动，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广西壮族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实用技术装备和示范工程包括生态环境保护实用技术（以下简称“实用技术”）、生态环境保护实用装备（以下简称“实用装备”）和生态环境保护示范工程（以下简称“示范工程”）。

实用技术是指在一定时期内，符合国家相关产业发展政策、生态环境保护需求和经济发展水平相适应的实用生态环境保护技术，主要包括环境污染防治、生态环境修复、资源综合利用、生态环境检测、碳减排及智慧化环境监控管理等领域的技术。

实用装备是指在一定时期内，符合国家相关产业发展政

策、生态环境保护需求和经济发展水平相适应的实用生态环境保护装备，主要包括环境污染防治、生态环境修复、资源综合利用、生态环境检测、碳减排及智慧化环境监控管理等领域的装备和产品。

示范工程是指采用实用生态环境保护技术、装备、材料或创新服务模式建设、具有示范推广意义的生态环境保护工程，主要包括环境污染防治工程、生态环境修复工程、资源循环利用工程和碳减排工程。

**第三条 推荐重点领域**  
实用技术、实用装备和示范工程申报主要覆盖以下重点领域：

**(一) 环境污染防治：**包括水污染防治、大气污染防治、噪声与振动污染防治、固体废物污染防治、土壤污染防治、海洋环境治理、重金属污染防控和新污染物治理等；

**(二) 生态环境修复：**包括重点区域生态保护和修复、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修复、矿区生态保护修复、荒漠化和石漠化综合治理、生物多样性保护和水土流失综合治理等；

**(三) 资源循环利用：**包括矿产资源综合利用、水资源高效及循环利用、工业固体废弃物综合利用、农林废弃物综合利用、废旧物资循环利用、垃圾资源化利用、废气回收利用等。

**(四) 生态环境检测：**包括水环境检测、环境空气检测、

噪声环境检测、固体废物检测、土壤检测、特征污染物检测、污染源检测、环境应急检测等；

**(五) 碳减排：**包括清洁能源替代减排，资源利用效率提高、能效提高、减排工艺替代、能源资源回收利用减排，温室气体捕集、存储、利用，设施低碳排放运行管控等。

**第四条** 协会遵循自愿参加，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统筹开展实用技术、实用装备和示范工程的征集、评审和推广工作，并接受社会监督。

## **第二章 征集、受理和评审**

**第五条** 协会每年组织一次实用技术、实用装备和示范工程的征集、受理和评审工作。

### **第六条 申报项目基本要求**

#### **(一) 实用技术**

1. 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和标准要求；
2. 对防治环境污染、改善环境质量和保护生态环境具有明显效果；
3. 实用性强、工艺成熟、运行可靠、经济合理，可广泛推广应用；
4. 至少有 2 项国内应用案例，其中至少 1 项连续正常运行 1 年以上。

#### **(二) 实用装备**

1. 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和标准要求；
2. 采用的技术工艺先进，外观设计合理，装备性能优异，

设备质量优良；

3.应用效果好、运行可靠、经济合理，具有良好的环境效益和经济效益；

4.建有设备生产线，可实现批量生产；

5.在国内取得广泛应用，至少有2项国内应用案例，其中至少1项连续正常运行1年以上；

6.制订有产品标准（包括企业标准、团体标准、地方标准、行业标准或国家标准）。

### （三）示范工程

1.符合国家相关的产业政策、技术政策要求；

2.工程建设规范，布局美观，在同类工程和行业中具有示范作用，推广前景良好；

3.通过竣工验收和竣工环保验收，运行期间未发生任何质量事故或其他事故，未收到有效投诉和环保处罚，且各项污染物排放指标满足国家、行业或地方标准要求；

4.工程运营管理规范，有完善的运维规章制度和运行维护纪录，场地整洁有序，设施维护良好；

5.对连续运行工程，验收后稳定运行满1年且未超过5年；

6.对需要取得排污许可证的项目，须取得排污许可证；

7.同一申报单位在同一行业中应用相同或类似工艺路线的工程，当年只能择优申报其中1项，不可重复申报。

## 第七条 申报单位应具备以下条件：

- (一)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
- (二) 广西壮族自治区环境保护产业协会会员单位;
- (三) 实用技术以拥有申报技术所有权的单位为申报主体;实用装备以装备产品设计单位或装备产品生产制造单位为申报主体;示范工程以工程业主、总承包、设计、施工、主要设备制造或运维等单位为申报主体;
- (四) 联合申报单位数原则上不超过 5 家,两个及以上单位联合申报的由各方协商排名;
- (五) 实用技术、实用装备或示范工程存在有多个所有权或知识产权单位的情况时,如其中某个或某几个单位联合申报,须提供其他单位同意的证明文件;
- (六) 政府行政管理部门不可作为示范工程申报单位;
- (七) 同一申报单位当年申报实用技术/实用装备/示范工程每种类型的申报项目数不超过 3 项。

## **第八条 申报单位应提交以下材料:**

- (一) 申报实用技术:
  - 1.《广西壮族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实用技术申报书》(详见附件 1)
  - 2.附件材料:
    - (1) 申报单位证照扫描件;
    - (2) 有效期内协会会员证书扫描件;
    - (3) 技术所有权证明文件;
    - (4) 应用案例的项目合同及验收报告;

(5) 应用案例第三方环境监测报告；  
（6）两项项目用户意见；

（7）应用案例彩色照片；

（8）技术水平证明材料；

（9）技术获得的奖励荣誉证书等其他证明材料。

其中，（1）～（7）项为必备材料，其他项为可选（非必备）材料。

## （二）申报实用装备

1.《广西壮族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实用装备申报书》(详见附件2)

2.附件材料：

（1）申报单位证照扫描件；

（2）有效期内协会会员证书扫描件；

（3）装备产品设计或生产制造所有权证明文件；

（4）应用案例的项目合同及验收报告；

（5）应用案例第三方环境监测报告；

（6）两项项目用户意见；

（7）装备产品的检验报告；

（8）装备产品执行的产品标准；

（9）装备产品设计图纸和彩色照片；

（10）装备产品水平证明资料；

（11）装备产品获得的奖励荣誉证书等其他证明材料。

其中，（1）～（9）项为必备材料，其他项为可选（非

必备)材料。

### (三) 申报示范工程

1.《广西壮族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示范工程申报书》(详见附件3)

2.附件材料:

- (1) 申报单位证照扫描件;
- (2) 有效期内协会会员证书扫描件;
- (3) 工程合同;
- (4)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
- (5) 工程第三方环境监测报告;
- (6) 工程运行管理制度清单和运行记录;
- (7) 工程布局示意图和反映工程全貌及主要部位的彩色照片;

其中，(1)～(7)项为必备材料，其他项为可选(非必备)材料。

## 第三章 现场考察、评审和发布

**第九条** 实用技术、实用装备和示范工程评选程序为：形式审查、现场考察、评审、公示和发布。

**(一) 形式审查：**由协会秘书处对申报材料进行形式审查。

**(二) 现场考察：**对通过形式审查的项目，协会秘书处

组织评审专家进行现场考察（现场考察工作费用由申报单位承担）。

（三）《评审：协会秘书处组织评审专家根据申报材料和现场考察情况进行评审，给出评审意见。》

（四）《公示：协会秘书处根据专家评审意见确定实用技术/实用装备/示范工程候选名单，通过“广西环保产业协会官方网站（www.gxhbryxh.com）”向社会公示，公示期为5个工作日。》

（五）《发布：公示期间对实用技术/实用装备/示范工程名单无异议的，由协会颁发广西壮族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实用技术/实用装备/示范工程证书和牌匾，证书有效期三年。》

#### 第十条 现场考察内容：

##### （一）实用技术

1. 听取申报单位对技术总体情况的介绍：包括工艺流程，技术原理，适用性和创新性，应用情况，环境、社会、经济效益和推广前景等；

2. 实地考察技术应用项目，包括应用项目运行情况，查阅项目设计、建设、施工、验收等过程文件和运行台账记录等。

##### （二）实用装备

1. 听取申报单位对设备总体情况的介绍：包括设备设计原理，设备特点，性能指标，适用性和创新性，应用情况，环境、社会、经济效益和推广前景等；

2. 实地考察设备生产车间和设备应用项目，包括生产线运行情况和应用项目设备运行情况，查阅设备设计、生产制造、检验等相关文件，查阅应用项目设备运行台账记录等。

### （三）示范工程

1. 听取申报单位对工程总体情况的介绍：包括基本情况，工艺技术特点，运行情况，示范性，环境、社会、经济效益和推广前景等；

2. 考察工程运行现场，包括工程运行情况，查阅工程设计、建设、施工、验收等过程文件，工程运行管理制度和运行台账记录等。

**第十二条** 评审专家由协会根据申报项目所涉及专业、行业，从“广西壮族自治区环境保护产业协会环保产业专家库”内对应专业领域专家中抽取。

**第十三条** 现场考察实行回避制度，与申报单位或者申报项目有利害关系的评审专家应当回避。

**第十四条** 任何单位或者个人对候选项目名单持有异议的，应当在公示期内向协会提出，同时提供证据充分的实名检举材料，匿名材料、逾期、无正当检举理由的，不予受理。

**第十五条** 对入选的实用技术/实用装备/示范工程，根据申报单位申请，优先推荐申报国家生态环境保护实用技术装备和示范工程。

**第十六条** 入选的实用技术/实用装备/示范工程在“广西环保产业协会官方网站”、《广西环保产业》、协会微信公众号

和视频号等协会主办的相关媒体上宣传。

## 第四章 监督管理

**第十六条** 申报单位应对申报项目的真实性负责，并承担项目推广中的指导和质量保证。

第五章 附则

**第十七条** 申报单位须保证申报材料的真实可靠，如发现弄虚作假，视情节轻重，给予批评、暂停或取消资格。

**第十八条** 在证书有效期内，如技术、装备或工程质量下降或出现违法违规行为等，协会将撤销其荣誉证书和牌匾。

**第十九条** 如发现入选项目有剽窃、侵夺他人成果或是以其他不正当手段骗取的，由申报单位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并撤销其荣誉证书和牌匾。

**第二十条** 参与评审与推广工作的工作人员和专家应严格按本办法规定开展工作，保守在工作中获悉的商业和技术秘密，遵守廉洁纪律，不得从事任何可能影响公正性的活动。

## 第五章 附则

**第二十一条** 本办法由广西壮族自治区环境保护产业协会负责解释。

**第二十二条** 本办法经广西壮族自治区环境保护产业协会理事会审议表决通过后发布实施。

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施行，有效期五年。到期后根据实际情况评估修订。

本办法解释权归广西壮族自治区环境保护产业协会所有。

## 附件 1

# 广西壮族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 实用技术申报书

技术名称:

申报单位:

填报日期:

广西壮族自治区环境保护产业协会编制

## 一、申报单位基本情况

申报单位			
单位统一信用代码			
申报单位排名			
单位地址			
协会会员证书号			
法定代表人		联系电话	
联系人		联系手机号	
邮 编		电子邮箱	
单位简介	(包括基本情况、核心技术情况及优势、资质能力及主要业绩等)		
<b>申报单位承诺</b>			
我单位提交的申报材料及所附资料均真实、准确、合法。如有不实之处，我单位愿负相应的法律责任，并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同意公开申报书中“技术基本情况”“典型应用案例”内容。			
法定代表人(签字)：			
申报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申报单位超过1个时,请自行增加表格)

## 二、技术基本情况

技术名称						
所属领域	<input type="checkbox"/> 环境污染防治 <input type="checkbox"/> 生态环境修复 <input type="checkbox"/> 资源循环利用 <input type="checkbox"/> 生态环境检测 <input type="checkbox"/> 碳减排 <input type="checkbox"/> 智慧化环境监控管理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_____					
技术来源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引进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转移 <input type="checkbox"/> 自主研发 <input type="checkbox"/> 国内合作 <input type="checkbox"/> 国际合作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_____					
适用范围	(说明技术应用的领域、行业，或治理污染物的种类)					
研发资金来源及占比	企业自筹，资金占比 ____ % 政府支持，资金占比 ____ % 社会资助，资金占比 ____ %					
是否已经第三方鉴定	<input type="checkbox"/> 是，鉴定单位：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第三方鉴定结论	<input type="checkbox"/> 国际领先 <input type="checkbox"/> 国际先进 <input type="checkbox"/> 国内领先 <input type="checkbox"/> 国内先进 <input type="checkbox"/> 行业实用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_____					
技术所有权归属						
获得奖励荣誉情况						
技术概况	(简要描述技术原理、特点、功能以及应用情况)					
<b>主要知识产权文件</b>						
序号	知识产权名称	知识产权类别	专利号/登记号	专利权人/著作权人	授权时间	
<b>标准产出</b>						
序号	标准名称	标准号	标准类别	发布单位	发布时间	申报单位排名

(页面不够可另加页)

### 三、技术详情

技术原理	(说明技术所利用的物理、化学、物化、化工或生化理论原理)				
工艺路线	(说明该技术应用的工艺路线/工艺流程, 说明各环节具体做法及效果)				
主要工艺参数	(填写技术主要工艺参数范围, 如水力停留时间、污泥浓度、过滤风速、系统阻力、焚烧温度、响应时间等)				
技术特点	(通过与同类技术比较, 分析创新性、先进性、经济性等优势, 凝练3~5点最突出的技术特点。可从污染物治理的针对性、处理效率、排放水平、集成效应、运行稳定性、操作维修便利性、智能化水平、资源回收利用等方面考虑, 但不局限于上述方面)				
技术应用效果	(说明应用技术后达到的污染治理/修复/环境监测等效果、二次污染控制情况及达到的相关标准, 数据应为范围值。效果如污水处理中的进水和出水污染物浓度、去除率, 固体废物处理处置的减量化率、无害化率、资源化率等; 二次污染应列出技术应用产生的二次污染物种类、性状和处理处置途径, 如污泥经压滤脱水至含水率60%以下后委外处理; 处理后直接排入环境的情况, 应填写可达到的污染物排放标准名称、标准号、标准控制的主要污染物指标和限值)				
技术经济性分析	(应结合技术的投资成本、运行成本、主要设备投资、二次污染治理、资源综合利用产品生产、排污费缴纳、设备折旧等方面综合分析技术经济性)				
技术创新性/先进性情况					
技术推广应用情况					
技术推广前景分析					

(页面不够可另加页)

## 四、技术典型应用案例

(一项应用案例填写一张)

案例名称	(用词应专业、准确,可包括业主单位名称、地点、工程规模、治理对象、主体工艺等信息)
案例地址	
业主单位	
案例概况	(简要介绍项目处理对象和规模,工程总承包、设计、施工及运行单位名称,投运时间、案例建成后的运行模式,运行模式如业主自运行、第三方托管运行、第三方提供技术服务等)
运行现状	<input type="checkbox"/> 连续运行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已结束运行
达到的标准或性能要求	(应填写可达到的污染物排放标准名称、标准号、标准控制的主要污染物指标和限值,或填写达到的合同中约定的性能要求指标)
验收情况	(案例竣工验收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情况,列出验收组织单位、验收时间、验收意见和结论)
采用工艺描述	(案例采用的工艺名称、工艺流程,工艺特点和优势)
主要工艺参数	(填写应用案例中技术的主要工艺参数,如水力停留时间、污泥浓度、过滤风速、系统阻力、焚烧温度、响应时间,装备规格等)
应用项目环境、经济和社会效益	

(页面不够可另加页)

## 附件材料四

1. 申报单位证照扫描件（所有申报单位的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组织机构代码证扫描件）；
2. 有效期内广西壮族自治区环境保护产业协会会员证书扫描件；
3. 技术所有权证明文件（包括核心专利及主要有关专利证书、技术转让合同或其它知识产权证明文件扫描件）；
4. 应用案例的项目合同及验收报告（项目合同提供包括项目名称、承担内容、工期、签订时间、合同相关各方盖章等信息的关键页。验收报告提供案例竣工验收报告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
5. 应用案例第三方环境监测报告（包括典型应用案例对应的运行效果和二次污染控制效果监测报告复印件。连续运行项目提供证明案例近1年内运行效果的监测报告，季度性监测报告1~3份；已结束运行的阶段性案例提供时间较近的证明运行期间运行效果的监测报告1~3份。监测报告均须由具有资质的第三方出具）；
6. 两项项目用户意见（两项应用案例的用户意见，均须由用户单位盖单位公章。用户意见主要内容包括技术应用效果是否稳定达到合同要求、对申报单位的技术服务是否满意等）；
7. 应用案例布局示意图和反映案例全貌及主要部位的彩色照片三张（附文字说明）；
8. 技术水平证明材料（包括技术鉴定证书、查新报告等先进性和创新性证明文件扫描件）；
9. 技术获得的奖励荣誉证书等其他证明材料。

其中，（1）~（7）项为必备材料，其他项为可选（非必备）材料。

# 广西壮族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 实用装备申报书

装备名称：\_\_\_\_\_

申报单位：\_\_\_\_\_

填报日期：\_\_\_\_\_

广西壮族自治区环境保护产业协会编制

## 一、申报单位基本情况

申报单位			
单位统一信用代码			
申报排名			
单位地址			
协会会员证书号			
法定代表人		联系电话	
联系人		联系手机号	
邮 编		电子邮箱	
单位简介	(包括基本情况、核心技术情况及优势、资质能力及主要业绩等)		
<b>申报单位承诺</b>			
我单位提交的申报材料及所附资料均真实、准确、合法。如有不实之处，我单位愿负相应的法律责任，并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同意公开申报书中“装备基本情况”“典型应用案例”内容。			
法定代表人（签字）：			
申报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申报单位超过1个时, 请自行增加表格)

## 二、装备基本情况

装备名称					
所属领域	<input type="checkbox"/> 环境污染防治 <input type="checkbox"/> 生态环境修复 <input type="checkbox"/> 资源循环利用 <input type="checkbox"/> 生态环境检测 <input type="checkbox"/> 碳减排 <input type="checkbox"/> 智慧化环境监控管理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_____				
装备所有权	<input type="checkbox"/> 装备设计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装备生产制造单位				
装备来源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引进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转移 <input type="checkbox"/> 自主研发 <input type="checkbox"/> 国内合作 <input type="checkbox"/> 国际合作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_____				
适用范围	(说明装备应用的领域、行业，或治理污染物的种类)				
研发资金来源及占比	企业自筹，资金占比 ____ % 政府支持，资金占比 ____ % 社会资助，资金占比 ____ %				
是否已经第三方鉴定	<input type="checkbox"/> 是，鉴定单位：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第三方鉴定结论	<input type="checkbox"/> 国际领先 <input type="checkbox"/> 国际先进 <input type="checkbox"/> 国内领先 <input type="checkbox"/> 国内先进 <input type="checkbox"/> 行业实用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_____				
获得奖励荣誉情况					
装备概况	(简要描述设备主要特点和功能以及参数指标、能耗指标、效率指标等)				
主要知识产权文件					
序号	知识产权名称	知识产权类别	专利号/登记号	专利权人/著作权人	授权时间
标准产出					
序号	标准名称	标准号	标准类别	发布单位	发布时间

(页面不够可另加页)

### 三、装备详情

装备原理	(说明装备所利用的物理、化学、物化、化工或生化理论原理)				
装备性能参数	(填写装备的主要工艺参数,如温度、压力、时间等,以及执行的产品标准,包括标准名称、标准号及执行级别)				
装备特点	(通过与同类装备比较,分析创新性、先进性、经济性等优势,凝练3~5点最突出的技术特点。可从污染物治理的针对性、处理效率、排放水平、集成效应、运行稳定性、操作维修便利性、智能化水平、资源回收利用等方面考虑,但不局限于上述方面)				
装备应用效果	(说明装备应用后达到的污染治理/修复/环境监测等效果、二次污染控制情况及达到的相关标准,数据应为范围值。效果如污水处理中的进水和出水污染物浓度、去除率,固体废物处理处置的减量化率、无害化率、资源化率等;二次污染应列出技术应用产生的二次污染物种类、性状和处理处置途径,如污泥经压滤脱水至含水率60%以下后委外处理;处理后直接排入环境的情况,应填写可达到的污染物排放标准名称、标准号、标准控制的主要污染物指标和限值)				
装备经济性分析	(应结合装备的投资成本、运行成本、二次污染治理、资源综合利用产品生产、排污费缴纳、设备折旧等方面综合分析设备经济性)				
装备创新性/先进性情况					
装备推广应用情况					
装备推广前景分析	简单易行	同类产品	成熟	综合评价	可行

(页面不够可另加页)

《资源能源篇下册》

## 六、装备典型应用案例

(一项应用案例填写一张)

案例名称	(用词应专业、准确, 可包括业主单位名称、地点、设备规格、治理对象、主体工艺等信息)
案例地址	
业主单位	
案例概况	(简要介绍项目处理对象和规模, 工程总承包、设计、施工及运行单位名称, 投运时间、案例建成后的运行模式, 运行模式如业主自运行、第三方托管运行、第三方提供技术服务等)
运行现状	<input type="checkbox"/> 连续运行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已结束运行
达到的标准或性能要求	(案例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包括标准名称、标准号及执行级别)
验收情况	(案例竣工验收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情况, 列出验收组织单位、验收时间、验收意见和结论)
采用工艺描述	(案例采用的工艺和装备名称、工艺流程, 工艺特点和优势)
主要工艺参数	(填写案例中装备的主要工艺参数, 包括装备数量、装备规格、性能参数等)
应用项目环境、经济和社会效益	

(页面不够可另加页)

## 附件材料六

1. 申报单位证照扫描件（所有申报单位的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组织机构代码证扫描件）；
2. 有效期内广西壮族自治区环境保护产业协会会员证书扫描件；
3. 装备产品设计或生产制造所有权证明文件（包括核心专利及主要有关专利证书、技术转让合同或其它知识产权证明文件扫描件）；
4. 应用案例的项目合同及验收报告（项目合同提供包括项目名称、承担内容、工期、签订时间、合同相关各方盖章等信息的关键页。验收报告提供案例竣工验收报告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
5. 应用案例第三方环境监测报告（包括典型应用案例对应的运行效果和二次污染控制效果监测报告复印件。连续运行项目提供证明案例近1年内运行效果的监测报告，季度性监测报告1~3份；已结束运行的阶段性案例提供时间较近的证明运行期间运行效果的监测报告1~3份。监测报告均须由具有资质的第三方出具）；
6. 两项项目用户意见（两项应用案例的用户意见，均须由用户盖单位公章。用户意见主要内容包括技术应用效果是否稳定达到合同要求、对申报单位的技术服务是否满意等）；
7. 装备产品的检验报告（报告应由具有资质的检验机构出具）；
8. 装备产品执行的产品标准（包括企业标准、团体标准、地方标准、行业标准或国家标准）；
9. 设备产品设计图纸和反映设备产品全貌及主要部位的彩色照片三张（附文字说明）；
10. 装备产品水平证明材料（包括装备鉴定证书、查新报告等先进性和创新性证明文件扫描件）；
11. 装备产品获得的奖励荣誉证书等其他证明材料。

其中，（1）~（9）项为必备材料，其他项为可选（非必备）材料。

附件 3

广西壮族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  
示范工程申报书

广西壮族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  
示范工程申报书

工程名称：\_\_\_\_\_

申报单位：\_\_\_\_\_

填报日期：\_\_\_\_\_

广西壮族自治区环境保护产业协会编制

## 一、申报单位基本情况

申报单位			
单位统一信用代码			
申报排名			
单位地址			
协会会员证书号			
法定代表人		联系电话	
联系人		联系手机号	
邮 编		电子邮箱	
单位简介	(包括基本情况、核心技术情况及优势、资质能力及主要业绩等)		
<b>申报单位承诺</b>			
我单位提交的广西重点环境保护示范工程申报材料及所附资料均真实、准确、合法。如有不实之处，我单位愿负相应的法律责任，并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同意公开申报书中“工程基本情况”“工程详情”内容。			
法定代表人(签字)：			
申报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注：申报单位超过1个时，请自行增加表格)

## 二、工程基本情况

工程名称	广西壮族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示范工程（一）		
工程应用领域	<input type="checkbox"/> 环境污染防治 <input type="checkbox"/> 生态环境修复 <input type="checkbox"/> 资源循环利用 <input type="checkbox"/> 碳减排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_____		
运营模式	<input type="checkbox"/> EOD <input type="checkbox"/> PPP <input type="checkbox"/> BOT <input type="checkbox"/> TOT <input type="checkbox"/> EPC <input type="checkbox"/> BT <input type="checkbox"/> BOO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_____		
工程地址			
业主单位			
业主单位联系人		业主单位联系电话	
工程投运时间		运行状态	<input type="checkbox"/> 连续运行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已结束运行 结束运行时间：_____
工程验收情况	(包括工程验收单位、验收时间、验收结论)		
工程取得排污许可证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已取得，排污许可证号：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未取得 <input type="checkbox"/> 非必须		
<b>业主单位意见</b>  <p>同意本工程申报广西壮族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示范工程；申报书填报的内容真实、准确、客观，工程运行期内未发生任何事故和环境违法违规行为；同意公开申报书中“工程基本情况”“工程详情”内容。</p>			
业主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页面不够可另加页)

### 三、工程详情

#### (一) 工艺流程、关键技术及原理、运行情况等

工艺流程	<p>(给出工程使用的工艺流程，并对各环节进行详细说明)</p>
关键技术及原理	<p>(说明工程采用的关键技术，并针对每一项关键技术说明其原理和效果)</p>
运行效果	<p>(用文字和数据说明污染治理/修复/环境监测等效果，如污水、烟气等处理中的入口和出口污染物浓度、去除率，固体废物处理处置的减量化率、无害化率、资源化率等，所有数据应有相关检测/监测报告支撑，检测/监测报告应在附件提供)</p>
运行情况	<p>(运行稳定性、是否发生过事故、生态环境部门监督性检查情况、排放数据网上填报和公开情况等)</p>
主要工艺参数	<p>(工程应用技术的主要工艺参数，如水力停留时间、污泥浓度、过滤风速、系统阻力、焚烧温度、响应时间等)</p>
达到的标准或性能要求	<p>(处理后直接排入环境的情况，应填写可达到的污染物排放标准名称、标准号、标准控制的主要污染物指标和限值，或填写达到的合同中约定的性能要求指标)</p>
工程示范点	<p>(说明工程采用的技术创新点、改进点等具有示范效应的内容。可从技术先进、服务模式创新、排放指标先进、二次污染可控、工程质量可靠、设施运行稳定、能耗物耗低、资源综合利用率高、智能化水平高等方面考虑，但不局限于上述方面)</p>

## (二) 各项指标

### 1. 经济指标

工程规模	(包括设计处理量和实际处理量, 分期建设的工程说明分期设计的规模和实际规模)				
占地面积					
投资成本	工程投资 (万元)	其中: 设备投资 (万元)			
	单位投资成本	(指单位处理量或单位产品产量的投资成本, 数据应为范围值)			
运行成本	(指工程运行时, 单位处理量或单位产品产量的运行成本, 包括水、电、气、材料、药剂、设备维修、折旧及人员工资福利等费用, 数据应为范围值)				
综合经济效益分析	(结合运行成本、二次污染防治、资源综合利用产品生产、排污费缴纳、设备折旧等方面综合分析工程经济性; 核算投资回收年限)				

### 2. 环境指标

二次污染及其控制	(填写工程的污废水、污泥、飞灰、炉渣、废气等二次污染物的产生情况、治理措施及效果)
其他环境效益分析	

### (三) 同类工程比较及获得奖励和荣誉情况

国内外同类工程比较	(技术、经济效益、环境效益、管理等方面)
获得奖励和荣誉情况	

(页面不够可另加页)

## 附件材料

- 1.申报单位证照扫描件(所有申报单位的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组织机构代码证扫描件)；
- 2.有效期内广西壮族自治区环境保护产业协会会员证书扫描件；
- 3.工程合同（包括项目名称、承担内容、工期、签订时间、合同相关各方盖章等信息的关键页）；
- 4.工程竣工验收报告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
- 5.工程第三方环境监测报告（包括典型应用案例对应的运行效果和二次污染控制效果监测报告复印件。连续运行项目提供证明案例近1年内运行效果的监测报告，季度性监测报告1~3份；已结束运行的阶段性案例提供时间较近的证明运行期间运行效果的监测报告1~3份。监测报告均须由具有资质的第三方出具）；
- 6.工程运行管理制度清单和运行记录（提供工程运行管理制度清单；连续运行项目提供近一年内某一周的原始运行和维护记录，已结束运行的阶段性工程提供时间较近的某一周的原始运行和维护记录）；
- 7.工程布局示意图和反映工程全貌及主要部位的彩色照片三张（附文字说明）；
- 8.环评批复文件和排污许可证扫描件（必要时）；
- 9.工程获得的奖励荣誉证书等其他证明材料。

其中，（1）~（7）项为必备材料，其他项为可选（非必备）材料。

## 附件 2

# 广西壮族自治区环境保护产业协会 环保产业专家库管理办法

（广西壮族自治区环境保护产业协会第五届理事会  
第三次审议通过）

##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充分发挥生态环境行业高级人才在环境管理决策、环境污染防治中的技术支持作用，全方位提升环保行业服务质量及科学决策服务水平。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环境保护产业协会章程》及有关规定，建立广西壮族自治区环境保护产业协会环保产业专家库（以下简称“专家库”）。为规范专家库的建设和管理，健全专家库制度，参照《广西壮族自治区环境影响评价审查专家库管理办法》《广西科技专家库建设与管理办法》，结合广西壮族自治区环境保护产业协会（以下简称“协会”）实际，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专家库集成生态环境领域科技、产业和经济高层次人才，服务于广西环保产业管理，为广西环保产业高质量发展、建设新时代壮美广西和持续深入打好广西污染防治攻坚战提供技术支持。

**第三条** 专家库按照“广泛征集、统一建设、科学管理、资源共享、管用分离、规范使用”的原则建设和运行。

**第四条** 协会根据实际工作需要对专家库进行增补或调

整，对不符合条件的专家进行解聘。

**第五条** 协会成立专家委员会，负责专家库的日常管理工作。

## 第二章 专家入库遴选

**第六条** 专家库由生态环境保护及其相关领域专家组成，主要包括以下九个专业领域：

(一) 环境污染防治：包括水污染防治、大气污染防治、噪声与振动污染防治、固体废物污染防治、土壤污染防治、海洋环境治理、重金属污染防控和新污染物治理等；

(二) 生态环境检测：包括水环境检测、环境空气检测、噪声环境检测、固体废物检测、土壤与地下水检测、污染源检测、环境应急检测、生态环境遥感检测、环境检测质量管理、环境质量综合评价和环境质量预测预报等；

(三) 环境技术评估：包括污染治理设计方案技术评估、环境影响评价、环境咨询、清洁生产审核、应急预案评审、环境监理和项目可行性评估等；

(四) 生态建设与保护：包括保护区管理、水资源保护、水土保护、矿山环境保护和地质灾害防治等；

(五) 应对气候变化：包括气候变化影响和风险评估、适应气候变化技术、温室气体排放清单核算核查、适应气候变化投融资、节能减排和低碳工业等；

(六) 核与辐射安全：包括电离辐射安全防护、电磁辐射安全防护、核技术利用项目评审与辐射安全许可审查、核

与辐射安全应急处置和核与辐射应急等；

(七) 环境经济与政策：包括环境经济、宏观经济政策、排污权交易、生态系统生产总值核算、生态补偿和环境政策类等；

(八) 环保财务评价：包括与生态环境保护领域相关的招标与政府采购、工程造价咨询、项目财务评估和绩效管理等；

(九) 生态环境保护相关领域。

专家可根据专业特长申报多个专业领域。

## 第七条 专家入库应具备以下基本条件：

(一) 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坚持实事求是原则，具有高度的责任心，作风正派，能够认真、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二) 熟悉我国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及有关技术标准及规范，掌握国家生态环境保护发展方针及产业政策，熟悉国内外本专业或本行业的情况及动态；

(三) 身体健康，申请年龄一般不超过 70 周岁（行业资深专家除外），能参与评审、评估、检查和培训等有关工作；

(四) 未在技术评审等活动中因违法行为受过行政处罚或者刑事处罚；

(五) 技术业务水平应满足以下条件之一：

1. 具有高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称或国家认可的行业相关

资格；

2.取得中级职称资格并已从事相关专业领域工作8年以上；

3.取得注册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或注册环保工程师等相关行业注册职业资格证书；

4.在机关、科研院所等企事业单位从事生态环境保护管理10年及以上，有丰富管理经验和实践经验。

5.获得博士学位或部分特殊紧缺领域专家可适当放宽入库条件。

(六)中国科学院院士、中国工程院院士、院士后备人选、国家及省级各类人才计划、人才工程人选，承担过省部级及以上科技项目的项目负责人或获得省部级及以上科学技术进步奖（包括相当级别科研奖项）的项目主要完成人可直接申请入库。

**第八条** 协会不定期发布专家入库征集通知，专家库启动征选后，专家按下列程序入库：

(一)征集。协会发布专家入库征集通知；

(二)报名。符合本办法遴选条件的专家，通过自荐的方式向协会递交申请，其中在职人员需征得所在单位同意，退休人员需征得推荐单位同意，出具推荐意见并加盖单位公章；

(三)审定。协会专家委员会将结合实际情况，对申请入库的专家资料进行审定；

(四) 公示。通过协会专家委员会审定的专家名单在协会网站上予以公示，公示期为 5 个工作日；

(五) 入库。公示期间无异议，正式录入专家库，聘期与协会当届理事会任期相同，颁发聘书。

### 第九条 专家申请入库应提供以下材料：

(一) 《广西壮族自治区环境保护产业协会环保产业专家库入库申请表》(详见附件)；

(二) 身份证扫描件；

(三) 学历证书及技术职称、职业资格证书；

(四) 个人相关论文、著作、报告等有关荣誉和技术成果证明资料；

(五) 其他有关材料。

### 第十条 专家职责

(一) 对协会组织开展的技术成果评价、标准制定、先进技術推荐及筛选、能力评价、环境服务能力认证及环保产品认证等相关工作提供技术支持；

(二) 以授课讲师身份参与协会举办的环境保护及环境治理相关的培训工作；

(三) 参与协会组织的项目评审、技术咨询及专家论证会议等；

(四) 为广西环保产业高质量发展和建设新时代壮美广西提供决策咨询，为持续深入打好广西污染防治攻坚战提供技术支持；

(五) 参与协会开展的生态环境领域相关学术活动;

(六) 配合协会开展的其他技术支撑工作。

### **第十二条 专家权利**

(一) 独立、自主地发表意见和建议;

(二) 查阅相关资料;

(三) 按有关规定获取合理的劳动报酬;

(四) 对专家库管理工作提出意见和建议;

(五) 自愿退出专家库。

### **第十三条 专家义务**

(一) 本着科学求实和负责的态度认真履行职责，在参与协会委托的工作期间，能够客观、公正地以个人身份提出意见及建议，不受任何单位和个人干预，也不得委托他人完成，对本人所提出的意見和建议独立承担责任；

(二) 严格知识产权保护，遵守保密纪律，涉及个人或所在单位有利益关系的项目，应主动提出回避；

(三) 专家接到工作任务后，如不能承担，需在接到任务通知时即刻说明；

(四) 专家因身体健康、工作变动等原因不能继续参加相关工作的，应及时报告协会；

(五) 未经协会许可不得以专家库专家的名义组织任何活动。

## **第三章 专家选取及使用**

### **第十四条 专家选取实行轮换原则，避免同一专家在短时**

间内反复多次参加评审、授课和咨询等活动。

**第十四条** 所需专家应尽可能在确保专业对口的前提下从专家库中随机选取。特殊情况下，候选专家不能完全满足需求的，可采取特邀方式选取部分专家库外的专家。

**第十五条** 协会组织项目评审时，专家选取实行回避原则，有以下情况之一的专家不能参加项目评审：

(一) 为被评审项目的项目组成员及项目承担单位人员；

(二) 与被评审项目负责人或主要相关成员有近亲属关系、师生关系（硕士、博士期间）或其他重大利益关系；

(三) 两年内与被评审项目单位有过聘用关系；

(四) 与被评审项目负责人隶属于同一法人单位，或所在单位与被评审项目单位有隶属关系；

(五) 与被评审项目有经济利害关系，如持有涉及该单位股权（上市公司除外）；

(六) 被评审单位评审前声明提出回避的，如存在利益竞争、学术争议、知识产权争议的单位和个人；

(七) 其他有可能妨碍评审公正性的情形。

**第十六条** 协会通过评审、授课和咨询等活动过程记录、使用评价、专家评价和被评审项目单位评价等多种方式评价，优化对专家的使用和管理。

## 第四章 专家库管理

**第十七条** 协会为入选专家库的专家建立档案，实行专家

库动态管理。

**第十八条** 专家的技术职称、联系方式、个人住所等关键信息变更时应及时更新备案。

**第十九条** 应采取多种方式完善专家信息，定期对新入库和更新的专家信息进行审核和校验。聘期内，协会组织1~2次专家信息集中审核更新并向社会公布。

**第二十条** 协会适时建立网上专家库管理系统，建立后采用专家库系统对专家库进行管理。

## **第五章 专家库监督**

**第二十一条** 协会负责对入库专家实施统一监督管理。

**第二十二条** 任何单位和个人发现专家存在违反本办法行为的，均可向协会进行检举，同时提供证据充分的实名检举材料。

**第二十三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协会取消专家在库资格：

（一）公开发表与党和国家政治言论不一致的，或参加邪教组织的；

（二）因违法犯罪受刑事处罚的；

（三）无正当理由，不按要求参加活动两次以上的；

（四）泄露在审查过程中知悉的技术秘密、商业秘密以及其他不宜公开的情况的；

（五）在技术审查中不认真负责、把关不严，造成技术文件出现较大问题和疏漏的；

(六) 与项目单位存在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审查公正性，事先知情应回避而没有回避的；

(七) 存在伪造、篡改和剽窃等学术不端行为的；

(八) 在评审咨询工作中存在徇私舞弊、索贿等违规违法以及其他不当行为的；

(九) 以专家库专家名义从事有损协会形象活动的；

(十) 不再符合本办法规定条件的。

因个人原因需退出专家库的，由专家本人向协会提出书面申请，经协会确认为专家意愿后，将从专家库中予以退出。

## 第六章 附则

**第二十四条** 本办法适用于专家库专家的资格认定、入库及专家库的组建、使用、管理活动。

**第二十五条** 本办法由广西壮族自治区环境保护产业协会负责解释。

**第二十六条** 本办法经广西壮族自治区环境保护产业协会理事会审议表决通过后发布施行。

## 附件

## 广西壮族自治区环境保护产业协会

## 环保产业专家库入库申请表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民族	(相片)	
毕业院校	所学专业		
学历(学位)	从事专业		
参加工作时间	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工作单位 (详至部门)			
通讯地址			
职务/职称		从事行业年限	
工作单位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行政机关 <input type="checkbox"/> 高等院校 <input type="checkbox"/> 科研机构 <input type="checkbox"/> 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社会团体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专长领域 (可多选)	<b>环境污染防治:</b> <input type="checkbox"/> 水污染防治 <input type="checkbox"/> 大气污染防治 <input type="checkbox"/> 噪声与振动污染防治 <input type="checkbox"/> 固体废物污染防治 <input type="checkbox"/> 土壤污染防治 <input type="checkbox"/> 海洋环境治理 <input type="checkbox"/> 重金属污染防控 <input type="checkbox"/> 新污染物治理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污染防治: _____		
	<b>生态环境检测:</b> <input type="checkbox"/> 水环境检测 <input type="checkbox"/> 环境空气检测 <input type="checkbox"/> 噪声环境检测 <input type="checkbox"/> 固体废物检测 <input type="checkbox"/> 土壤与地下水检测 <input type="checkbox"/> 污染源检测 <input type="checkbox"/> 环境应急检测 <input type="checkbox"/> 生态环境遥感检测 <input type="checkbox"/> 环境检测质量管理 <input type="checkbox"/> 环境质量综合评价 <input type="checkbox"/> 环境质量预测预报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_____		

	<p><b>环境技术评估:</b></p> <p><input type="checkbox"/>污染治理设计方案技术评估    <input type="checkbox"/>环境影响评价    <input type="checkbox"/>环境咨询</p> <p><input type="checkbox"/>清洁生产审核                <input type="checkbox"/>应急预案评审    <input type="checkbox"/>环境监理</p> <p><input type="checkbox"/>项目可行性评估</p> <p><input type="checkbox"/>其他: _____</p>
	<p><b>生态建设与保护:</b></p> <p><input type="checkbox"/>保护区管理    <input type="checkbox"/>水资源保护    <input type="checkbox"/>水土保护</p> <p><input type="checkbox"/>矿山环境保护    <input type="checkbox"/>地质灾害防治</p> <p><input type="checkbox"/>其他: _____</p>
	<p><b>应对气候变化:</b></p> <p><input type="checkbox"/>气候变化影响和风险评估      <input type="checkbox"/>适应气候变化技术</p> <p><input type="checkbox"/>温室气体排放清单核算核查    <input type="checkbox"/>适应气候变化投融资</p> <p><input type="checkbox"/>节能减排                          <input type="checkbox"/>低碳工业</p> <p><input type="checkbox"/>其他: _____</p>
	<p><b>核与辐射安全:</b></p> <p><input type="checkbox"/>电离辐射安全防护                <input type="checkbox"/>电磁辐射安全防护</p> <p><input type="checkbox"/>核技术利用项目评审与辐射安全许可审查</p> <p><input type="checkbox"/>核与辐射安全应急处置            <input type="checkbox"/>核与辐射应急</p> <p><input type="checkbox"/>其他: _____</p>
	<p><b>环境经济与政策:</b></p> <p><input type="checkbox"/>环境经济                            <input type="checkbox"/>宏观经济政策    <input type="checkbox"/>排污权交易</p> <p><input type="checkbox"/>生态系统生产总值核算    <input type="checkbox"/>生态补偿                    <input type="checkbox"/>环境政策类</p> <p><input type="checkbox"/>其他: _____</p>
	<p><b>财务评价(生态环境保护领域):</b></p> <p><input type="checkbox"/>招标与政府采购                    <input type="checkbox"/>工程造价咨询</p> <p><input type="checkbox"/>项目财务评估                    <input type="checkbox"/>绩效管理</p> <p><input type="checkbox"/>其他: _____</p>
	<p><b>生态环境保护相关领域:</b></p> <p>(主要包括受教育经历、工作经历)</p>
个人简历	

专业业绩和近三年获得的主要荣誉	(主要包括研究成果、专利、发表论文、各项荣誉称号等)
加入其他专家库情况	
申请人承诺	<p>本人自愿成为第五届广西壮族自治区环境保护产业协会环保产业专家库专家，并对表中所填列内容及所提供材料的真实性负责，无虚假行为。</p> <p>申请人（签字）：</p> <p>年   月   日</p>
推荐单位意见	<p>负责人（签字）：</p> <p>（单位盖章）</p> <p>年   月   日</p>

备注：1.请提供身份证件、学历证和职称证扫描件；  
 2.提供相关论文（刊物封面、目录及本论文正文扫描件），著作和报告（刊物封面扫描件），专利和有关荣誉证书等扫描件。